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连续十五个交易日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上述情形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10.3.11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4、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2024 年 5 月 29 日、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上海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关于收到上海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关于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262，证

券简称：*ST 巴安）股票于 2024 年 6 月 7 日、6 月 11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存在司法拍卖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说明的有关情况及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